

彰化縣政府 115 年 02 月 2 日府教學字第 1150046418 號函核定

#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簡章

承辦學校：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校 址：526 彰化縣二林鎮中西里二城路六號  
聯絡電話：04-8960121  
傳 真：04-8963670  
網 址：<http://www.elsh.chc.edu.tw>

二林高中數理實驗班教育工作小組 編製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地點、摘要說明
簡章公告日期	115 年 05 月 18 日 (星期一)	可於本校網站下載 <a href="https://www.elsh.chc.edu.tw/">https://www.elsh.chc.edu.tw/</a>
報名	115 年 07 月 09、10、13、14 日 (星期四、五、一、二)	每日 09:00-12:00 至本校教務處現場報名，請準備 2 吋照片一張、報名費 300 元(低收、中低收免收報名費)
錄取公告	115 年 07 月 16 日 (星期四)	12:00 前公告於本校網頁 (擇優錄取，得不足額錄取)
申請複查截止日期	115 年 07 月 17 日 (星期五)	16:00 前至本校教務處辦理
聲名放棄截止日期	115 年 07 月 20 日 (星期一)	12:00 前至本校教務處辦理，逾期未辦理視同同意入班。

**※注意：**

- 一、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相關公告為準。
- 二、報名辦法請詳閱本簡章一肆。

# 目 錄

## ※重要日程表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簡章 .....	1
壹、依據 .....	1
貳、承辦單位 .....	1
參、招生對象及名額 .....	1
肆、報名辦法 .....	1
伍、錄取名額與注意事項.....	1
陸、評選標準 .....	1
柒、錄取公告 .....	2
捌、放棄錄取資格.....	2
玖、複查 .....	3
拾、其他 .....	3
附錄一 報名表與甄選證.....	4
附錄二 表現優異具體事蹟相關證明一覽表.....	5
附錄三 數理競賽和檢定計分方式 .....	6
附錄四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放棄錄取資格同意書.....	7
附錄五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成績複查申請書 .....	8
附錄六 二林高中數理實驗班教育工作小組組織圖 .....	9

#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簡章

## 壹、依據

一、彰化縣政府 115 年 02 月 2 日府教學字第 1150046418 號函核定。

## 貳、承辦單位：二林高中數理實驗班教育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參、招生對象及名額

### 一、報名資格及條件

凡具備下列資格之本校高一學生，均得報名參加：

（一）115 學年度入學之高一新生，具從事數理研究及應用之興趣或具數理學習之性向潛能，且教育會考成績數學、自然等級皆為 B 以上。

（二）高一新生須取得本校入學資格，始可報名。

二、招生名額：30 名（男女兼收），未達錄取標準者，經本小組審議，不予錄取。

## 肆、報名辦法

一、報名時間：115 年 07 月 9 日、10 日、13 日、14 日每日 9 時至 12 時止。

二、報名地點：現場報名，可由家長或本人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名。

三、報名費用：報名費新台幣參佰元整。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子女免收報名費。

四、應繳報名表件內容說明：

（一）報名表：請準備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張，並詳實填寫報名表各項欄位。

（二）繳交數理競賽表現優異具體事蹟相關證明(附錄二)；數理競賽和檢定計分方式，詳見(附錄三)。

伍、錄取名額與注意事項：依評選標準錄取之。

## 陸、評選標準

一、依據總積分，擇優錄取。

二、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直接錄取，若超額時依總積分排序。

（一）教育會考成績數學、自然皆為 A 以上者。

（二）曾獲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舉辦之全國(臺灣區)數學、資訊科技、生活科技、自然學科(含科展)等相關競賽獲全國等級競賽前三名者。

三、總積分計算方式為數學會考積分\*3+自然會考積分\*3+國文會考積分\*2+英文會考積分\*2+競賽表現積分\*2。

#### 四、積分計算方式：

##### (一) 國中會考級分換算積分方式

會考等級	A++	A+	A	B++	B+	B	C
積分	9	8	7	6	5	4	3

##### (二) 競賽表現換算積分方式：

1. 競賽類型項目以國中在學期間參加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舉辦之縣市級政府及全國(臺灣區)數學、資訊科技、生活科技、自然學科(含科展)等相關競賽為主。
2. 獲全國等級競賽第四名、第五名及佳作依序計分 6、5、3 分；獲分區競賽第一名至第五名及佳作依序計分 8、6、5、4、3、2 分。
3.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4. 特優、優等(優勝、優選)、甲等、乙等、佳作、入選等獎項由本校評定其對應之名次。
5. 所有競賽績優項目以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者為限，二人以上組成之團隊 \*0.6 計分。
6. 競賽積分最多 10 分。

#### 五、總積分同分參酌項目順序：

- (一) 會考(國英數自)總積分、
- (二) 數學與自然總積分、
- (三) 數學會考積分、
- (四) 自然會考積分、
- (五) 競賽積分、
- (六) 會考寫作級分

柒、錄取公告：115 年 7 月 16 日(四)，中午 12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頁。

#### 捌、放棄錄取資格

經公告錄取之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需於 115 年 7 月 20 日(一)中午 12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放棄錄取資格同意書」(附錄四)，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理放棄錄取，始得免編入本校數理實驗班。

### 玖、複查

報名學生或家長對錄取結果有疑義時，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校教務處申請複查，逾期不再受理。

一、申請日期：115 年 7 月 17 日(五)下午 4 時前。

二、申請手續：

(一)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成績複查申請書」(附錄五)，親自向本校教務處申請。

(二)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台幣 50 元。

三、不受理郵寄申請。

四、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 拾、其他

一、收費標準有調整者，即時於學校資訊網路公告。

二、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請至本校網頁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小組審議辦理。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報名表

請貼正面半身 二吋脫帽照片	姓名			報名 序號	(報名時由教務處填寫)		
	生日			身分證 字號			
	法定代理人	姓名			手機		
					市話		
		關係		聯絡 住址			
會考等第	國文	英文	數學	自然	社會		

※報名資格為數學、自然等第均為 B 以上，方可報名

審核人員簽章：\_\_\_\_\_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  
表現優異具體事蹟相關證明一覽表

(※請依獲獎年度先後條列填寫，並檢附數理表現卓越或傑出等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依序裝訂於表後。如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姓名：

報名序號：

資料序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等第
1				
2				
3				
4				
5				
6				
7				
8				
9				
10				

審查得分	審查人員簽章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  
數理競賽和檢定計分方式 (計分最多 10 分)

- (一)國中在學期間參加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舉辦之縣市級政府及全國(臺灣區)數學、資訊、自然學科(含科展)等競賽獲獎者。獲全國等級競賽前三名者，直接錄取，第四名、第五名及佳作依序計分 6、5、3 分；獲分區競賽第一名至第五名及佳作依序計分 8、6、5、4、3、2 分。
- (二)多次獲獎者採計最高的一次。
- (三)特優、優等(優勝、優選)、甲等、乙等、佳作、入選等獎項由本校評定其對應之名次。
- (四)所有競賽績優項目以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辦者為限，二人以上組成之團隊\*0.6 計分。

附錄四

第 1 聯 學校存查聯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放棄錄取資格同意書**

本人\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參加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通過；惟經慎重考慮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日期： 115 年 7 月 日

---

第 2 聯 學生存查聯

收件編號（學校填寫）：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放棄錄取資格同意書**

本人\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參加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甄選通過；惟經慎重考慮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

監護人簽名：

日期： 115 年 7 月 日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成績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報名序號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申請複查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15 年 7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說明：

1. 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逕向本校教務處申請。
2. 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台幣 50 元整。
3.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附錄六

二林高中數理實驗班教育工作小組組織圖

